

110 年度龍安國民小學寒假籃球育樂營簡章



一、依據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培養孩子對於籃球運動的興趣及擁有籃球運動的基本技巧。
- (二) 能了解籃球三對三規則及貫徹運動家精神及素養。

三、活動時間：111 年 1 月 21、24、25、26、27 日，共 5 天。每天下午 13:00~15:30。

四、活動地點：1F 活動中心

五、講師：黃建傑老師

六、辦理內容：

時間	1/21(五)	1/24(一)	1/25(二)	1/26(三)	1/27(四)
13:00-14:30	基本運球操作	傳球遊戲	三對三籃球規則介紹	基本運球延伸：胯下運球，過人技巧	綜合性訓練、三對三分組比賽，比賽基本觀念養成
14:40-15:30	傳球動作說明及操作	傳球動作說明及操作	三步上籃分解動作、慣用手上籃	基本運球延伸：背後運球，過人技巧	分組對抗賽

七、收取費用：每生 1200 元

八、招收人數：20 人，招生不足 13 人不予開班

九、招生對象：3~6 年級學生

十、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，額滿為止。龍安國小學校首頁→社團及課後照顧報名→寒假冬令營

登入報名「籃球育樂營」，帳號密碼皆是學生的身分證字號

(<http://163.30.23.135/register/index.asp>)

十一、網路報名日期：12/7(二)12:30 至 12/10(五)12:30 止

十二、繳費方式：確定開班成功另製「開班通知單」及「繳費單」，完成繳費後將繳費單【回執聯】交予學務處訓育組。

十三、退費：開班後退班退費申請，依照〈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〉辦理學生參加本活動之退費基準如下：

- (1) 於確定開班日 (111.1.21) 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 70%。
- (2) 開課後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 1/3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 50%。
- (3) 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 1/3 者，不予退費。

十四、本活動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宣布進行滾動式修正。

十五、本簡章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0「寒假籃球育樂營」報名表

茲同意讓_____年_____班_____號姓名_____參加 110「寒假籃球育樂營」，並願負責學生來校接送之安全。

此據 龍安國小 網路報名序號：() 家長簽章：

龍安國小寒假籃球育樂營講師簡介

姓名	黃建傑
相關學歷	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學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體育學系
相關經歷	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籃球隊隊長 UBA 甲二級比賽隊伍隊員 102 年~105 年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小籃球社團老師 107 學年度上學期 桃園建德國小體育代課老師 107 學年度上學期 桃園永順國小體育代課老師 107 學年度上學期 桃園大竹國小體育代課老師 108 學年度 桃園龍安國小體育代理老師 109 學年度 桃園龍安國小體育代理老師 108~110 學年度龍安國小課後社團--「籃球社」講師
備註	